

#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芳源股份

股票代码：688148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西田社区高新技术工业园第1、2、3、4、5、6栋、7栋A、7栋B、8栋

通讯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西田社区高新技术工业园第8栋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2年12月29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者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芳源股份、上市公司、公司	指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贝特瑞	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至 12 月 26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8,049,900 股，占芳源股份股份总数的 1.5731%；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5,100,000 股，占芳源股份股份总数的 0.9966%；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股份 14,465,692 股，占芳源股份股份总数的 2.8269%。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西田社区高新技术工业园第1、2、3、4、5、6栋、7栋A、7栋B、8栋
法定代表人	贺雪琴
成立日期	2000年8月7日
注册资本	72,807.9225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429091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生产经营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和负极材料;普通货运。
经营期限	2000年8月7日至无固定期限
通讯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西田社区高新技术工业园第8栋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贝特瑞的前十大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43.92%
2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44%
3	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49%
4	张玮	1.94%
5	葛卫东	1.30%
6	唐武盛	1.10%
7	贺雪琴	1.08%
8	张啸	1.04%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88%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57%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贺雪琴	董事长	男	中国	中国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少持有的芳源股份的权益。

根据芳源股份 2022 年 12 月 13 日披露的 2022-115 号公告，贝特瑞拟自贝特瑞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通过询价转让、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251.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0%）。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发生回购、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减持股份数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减持比例保持不变。

根据芳源股份 2022 年 12 月 17 日披露的 2022-117 号公告，贝特瑞拟自该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234,3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在减持总比例不变的前提下，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芳源股份 2022 年 12 月 24 日披露的 2022-126 号公告，贝特瑞拟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4,465,6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269%）。

除上述权益变动计划外，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大宗交易和询价转让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以转融通方式出借上市公司股份，不属于减持。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 48,03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9.386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 20,414,40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9894%，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降至 5.00%以下。

###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大宗交易和询价转让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以转融通方式出借上市公司股份，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比例降至 5.00%以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至 12 月 26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8,049,900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5731%；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5,100,000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0.9966%；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股份 14,465,692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2.8269%。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 (股)	变动比例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2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6 日	人民币 普通股	8,049,900	1.5731%
	转融通出借	2022 年 12 月 23 日	人民币 普通股	5,100,000	0.9966%
	询价转让	2022 年 12 月 29 日	人民币 普通股	14,465,692	2.8269%
	合计	-	-	27,615,592	5.3966%

注：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所涉及的股份出借期限不超过 182 天，不发生所有权转移，不属于减持。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机构登记证书；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存放于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贺雪琴

日期：2022年12月29日

## 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临港工业园 A 区 11 号(一址多照)
股票简称	芳源股份	股票代码	68814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西田社区高新技术工业园第 1、2、3、4、5、6 栋、7 栋 A、7 栋 B、8 栋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询价转让、转融通出借（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48,030,000 股</u> 持股比例： <u>9.386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情况：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27,615,592 股</u> 变动比例： <u>5.3966%</u> 变动后：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20,414,408 股</u> 持股比例： <u>3.9894%</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2 年 12 月</u> 方式： <u>股份减少</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6 个月前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贺雪琴

签署日期：2022年12月29日